

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112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止

主管機關名稱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單位：元

宣導主題、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及科目	金額	備註
刊登清理廢棄車輛移置費保管費收費標準	平面媒體	1天(4/14)	廢管科	環保維護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9,900	金門日報
刊登金門獺金杯踏足金門做環保	平面媒體	1天(4/21)	廢管科	環保維護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	63,000	經濟日報

【說明】：

1. 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，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。
2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運用媒體類型為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 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。
4. 預算來源係指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，科目係指公務預算二級用途別科目或基金預算三級科目。
5. 如有補充說明等事項請列入備註表達。